

证券代码：830833

证券简称：九生堂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免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6日召开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邹远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郑庆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彭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选举邹远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4年6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郑庆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4年6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彭永先生为公司分管销售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4年6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郑庆军先生的董事长，自2024年6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免去彭永先生的总经理，自2024年6月6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具体工作安排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九生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7日